

(A类)

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

中教体函〔2024〕22号

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四次 会议第2024008号建议答复的函

黄华清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中小學生心理教育的建议》（建议第2024008号）收悉，经综合市卫健局、市妇联意见，现答复如下：

建议提出随着心理健康问题“低龄化”发展趋势，加强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也应成为中小学校重视的板块。代表希望加强中小學生心理教育，重视学生心理疏导，建立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定期培训制度，组织推动引入专业的心理健康普查机构，通过上述举措加强中小學生心理健康建设。该建议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指导意义，我局高度认同，并全部吸收采纳。

为贯彻落实好《广东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行动计划》，2020年由市教育体育局起草、市文明委印发了《中山市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力求完善“党政领导、部门协作、社会动员、全民参与”的工作机制，全方位为儿童青少年健康成长保驾护航。目前总体目标已基本达成，

心理健康教育知识得到广泛普及，100%家长学校和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点开展心理健康教育，中小幼（含中职）家长每年100%接受系统家庭教育服务和心理健康教育服务，中小学100%开设心理健康教育课程和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服务。心理健康服务团队配齐配强，所有中小学（含中职）基本配齐专兼职心理教师，协同联动的“1+N”立体分层式高效能的学校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已经构建，基本建成有利于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的社会环境。

一、完善协同联动的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工作机制

一是建立了党政领导、各级各部门分工负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格局。市镇分别成立领导小组，市级成立以市委常委为组长，分管副市长作为副组长，27个市直部门和各镇街作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制定了全市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三年行动计划。

二是搭建了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的心理健康服务网络和体系。市教育体育局编制《中山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指南》《中山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星级阵地评估指标体系》《中山市中小学合格心理辅导室建设指南》等，规范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开展，同时把专业心理教师的配置列为其中的必达指标，大力推进心理健康教育师资的配备。通过强化师资、推动合格辅导室建设、组织主题教研活动、每年开展心理健康活动月、南方+和中山日报为心理健康知识的宣传普及全方位参与，

运用各平台发布公开课和家教微视频,《香山少年》为学生开设“打开心窗”专栏等,营造全社会合力推动学生心理健康的良好氛围,提高学生心理健康素养,将心理健康工作纳入日常。市妇联制定了《中山市镇街家庭教育实绩考核评估标准》《中山市学校家长学校考核评估标准》《中山市社区(村)家长学校考核评估标准》,把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指标纳入其中内容。政府各部门依托各类公共文化阵地和功能场馆开展心理健康实践活动。

三是建立儿童青少年心理危机应急援助体系。市教育体育局制定印发了《中山市中小校园心理危机“三预机制”预案》《学生心理健康状况排查及问题学生“分级分类”干预制度》及《学生心理危机极端事件善后处置指引(第一版)》《中山市重度心理问题学生转介机制》等制度,完善我市学生心理危机极端事件的干预及善后处理工作机制。指导各中小学校建立校园心理危机预防和快速反应机制、心理危机转介诊疗机制、家长知情同意机制、心理危机突发事件管理机制、学生心理危机事件专业分析报告制度等,有效预防学生心理危机事件发生,有效建立了“学校-家庭-(社区-医疗机构)-镇街-市”心理危机预警联动机制。

二、健全以发展为本和预防为主的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体系

一是实施心理健康宣传教育行动。市卫健局每年开展儿童

青少年健康教育和科普宣传，利用市心理卫生中心公众号推送对儿童青少年、家长、学校教师等群体心理健康知识宣传文章，开通24小时心理援助热线88884120，心理援助热线系统升级改造项目被列入2021年中山市“十件民生实事”之一。团市委12355青少年综合服务热线累计接听求助咨询电话14045通，有效为青少年提供心理健康援助。总工会提供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心理援助服务，市科协支持社会力量积极开展心理健康科普活动，2020-2022年资助指导中山市心理卫生协会开展中山市心理卫生科学知识普及活动。

二是实施家庭心理健康服务质量提升行动。市妇联、教育体育局每年7-11月组织学校开展中小幼学生家长培训，每年开展市镇家庭教育工作骨干培训。市妇联每季度开设一场“中山父母学堂”。举办“家和万事兴”家庭文化节、“寻找最美家庭”、“忠诚立家风”、“家庭教育公益大讲堂进社区”、“百场家庭教育公益讲座进企业”、“《家庭教育促进法》知识竞赛”等活动。

三是实施学校心理健康教育促进行动。教体系统以第一批广东省基础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学科教研基地项目提高学生的心理韧性为核心，深化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体系的建设，建立系列化、体系化心理课程体系和教育内容，学校每两周开展一次心理课，每年开展课程研讨，常态化每学期开展心理健康普查，每年4月至6月开展丰富多彩的心理健主题月活动，将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家长的培训纳入各中小学校的必要内容。

四是实施社会力量共促心理健康行动。市文明办开展中山新时代家庭文化志愿服务行动，加强培训，培养专业化、规范化社会心理服务专业人员，壮大心理咨询师志愿者队伍。

五是关注青春期教育寻求突破。印发《中山市青春期教育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加强青春期教育的针对性。2023年创新举办“中山家话”特色活动共7场，让学校和家庭面对面沟通，强化家校合力。创新举办“青春聊聊吧”活动10场，引入外部资源加强生命教育和理想信念教育。

三、优化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能力的软硬件条件

（一）完成心理健康阵地建设行动

市教育体育局通过开展心理辅导室建设督导，推动中小学配备心理辅导室。目前100%的中小学校建立了心理辅导室，其中合格辅导室237所、占比70.54%，市星级阵地学校59所，省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21所，全国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2所。市卫健局设立了市级“儿少心理门诊”，全市23个镇街依托综治中心建成“粤心安”社会心理服务室，建成率达100%；284个村（社区）分别建立“粤心安”社会心理服务室或社会工作室，建成率达100%。

（二）完成心理健康环境营造行动

市委网信办、市文广旅等部门组织开展“净网”“护苗”专项行动、少儿出版物排查清查整治行动、校园周边出版物市场专项检查、暑期文化市场专项整治行动等。检察院强化接收

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的举报和案件线索转介，并在个案中与相关部门联动开展帮扶、教育工作。开展“法治进校园”巡讲，全面落实法治副校长工作。市法院实施“校园星火”新时代法治育人工程，打造“12345”体验式特色普法品牌。市财政安排中山市第三人民医院市级精神专科医院运营经费，足额安排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经费。市委政法委联合市有关单位共同印发《中山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省级试点工作实施方案》，明确近三年全市各职能部门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方面的主要目标任务及具体工作措施。

（三）完成心理健康教育指导能力提升行动

市教育体育局多渠道开展专职心理教师督导和专业技能培训。常态开展市级心理教师专业技能培训、骨干班主任心理健康教育能力提升培训以及新进教师的心理健康教育初级（C级）培训。开展心理特色活动策划实施、心理精品课程研发、专业论文案例征集评选、科研课题研究、专业能力大赛、名师工作室、心理教师联盟、到心理门诊跟岗学习等途径促进团队成长。持续进行本土化的心理教育课程体系资源开发，形成了中山市中小学社会情绪能力提升课程、学生韧性培养公开课（微课）、课堂心理活力操、课间放松操、“看见成长”家长短视频等丰富的课程资源。邀请市心理健康卫生中心录制心理健康教育普及课程，增强各级教师对心理健康基础知识的学习。近几年邀请了市内外专家进行了应急处置心理危机事件培训，

提高理论素质、实践技能与实战能力，指导各中小学校建立校园心理危机预防和快速反应机制、心理危机转介诊疗机制、家长知情同意机制、心理危机突发事件管理机制、学生心理危机事件专业分析报告制度等。

四、编织精准及时的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体系中的预警网络

学校重点落实“一普访五多访”家校共育制度和“万师访万家”要求，深入了解学生心理状况，通过对学生分层分类开展全员家访，班主任老师有效做好家庭教育指导。实现全员心理健康状况摸排，建立监测预警工作机制，每学期开学第二周组织普查普测，通过学生自我报告、家校沟通、日常观察、问卷和访谈等多重手段，全面了解学生心理健康状况，通过综合评估，确定问题学生类型及等级。通过使用《中山市学生成长手册》，积极推动建立“一生一策”的心理成长档案。特别危机学生属高危人群、他们易存在自残或自杀倾向，易发生自残或自杀行为，易发生危害他人行为，此类学生需要给予重点关注和特别防护，列为重点学生。心理教师及时将危机学生情况，通报给班主任、学校德育处、主管校长、校长和学生家长。校长或分管副校长、德育处负责人、心理教师、班主任、家长召开联席会谈，共同商讨对策，判断是否需要作进一步专业的诊断，协商转介或休学等相关处理方案。学校和家长一起根据学生不同的情况实施“一生一策”的针对性专业干预措施。

卫健和教育部门已初步建立了班主任-心理老师-心理医生的三级识别转介网络，发现异常需要治疗的学生，经老师转介到市第三人民医院开通绿色通道及时治疗。另外，市检察院为涉案未成年人提供心理疏导，两级检察机关分别与心理咨询机构合作，提前发现心理障碍涉案未成年人。

五、保障上下联动的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体系的有效运作

在市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工作领导小组的统筹下，建立完善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工作评估体系。依据《中山市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的部署，市教育体育局、市卫健局、市检察院、市妇联、团市委等成员单位定期召开联席会议落实《中山市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三年行动计划》年度工作，对相关部门和镇街的评估考核结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市教育体育局加强视导和指导，在各镇街开展自我督导建设的基础上，到23个镇区共41所中小学校进行教学视导，指导心理健康教育课程的有效实施，指导学校心理辅导室规范和设施设备完善，督促学校使用“中山市学生成长手册”落实“一生一策”情况。

2020年，市教育体育局把“中小学校心理健康教育情况”纳入镇区文体教育局（教育事务指导中心）推进素质教育目标管理评估考核评估中，2021年纳入镇街和学校教育质量评价体系中。2023年全面督办专职心理教师配置和班主任待遇落实情况，全面落实每校至少1名专职心理老师的要求，将专职心理

教师配备情况纳入对镇街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内容，对2023-2024学年度起仍未能落实一校至少一名专职心理教师的镇街教育部门予以约谈、通报。

六、促进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体系成果丰富效能增强

《中山市中小学社会情绪能力培养课程》微课程和心理活力操在“学习强国”推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指南》《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优秀主题活动方案》已经出版，在省内交流并获得同行的认可。《停课不停学心理》系列微课被广东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中心上传至广东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教师网络学习平台，供全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学习和使用。

2021年11月，广东广播电视台《文明观察》报道了中山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的工作经验，中山市课例《遇见未来》在“南方教研大讲堂”第47场通过多个国家或省级媒体平台播放，观看人数47.43万人。2022年中山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公开课第6-8课在南方+平台播放，惠及学生家长100多万人次。近四年中山心理教育成果获得的省级奖励六十多项，《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指南》获广东省教育厅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宣传资料一等奖，《疫情背景下中山市心理健康在线教育生态圈建立的实践探索》获广东省教育厅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典型案例一等奖和省教育创新成果二等奖。实践成果《协同联动促发展 立体分层筑防线——“以学生为中心”的“3+3+3”心理

危机管理体系中山模式》发表在《中小学健康教育》2022年第8期，同时入选人民出版社的《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案例选编》。

“中山心理”公众号关注用户超过两万人，遍及全国34个省市自治区，发布的《2022寒假心导航》被省教育厅推荐为2022年寒假和春季学期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参考资源，《高考“心”锦囊：静心应对，持续赋能》被广东教育传媒公众号使用。

湛江、茂名两地的骨干心理教师到中山跟岗学习，番禺、韶关、阳西等地的心理团队多次到中山交流，广东省基础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学科教研基地（中山）项目的建设成果在《广东教育》宣传报道，并通过培训活动辐射到西藏、广西等。更为可喜的是，连续几年的心理健康教育监测发现，中山市学校学生心理健康素养得到提升，学生的积极心理品质得到培养，心理韧性明显增强。

七、稳固基础持续提升心理健康教育管理工作

我市积极贯彻落实《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工作专项行动计划（2023—2025年）》要求，已出台《中山市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专项行动计划（2023—2025年）》，从“五育并举”方向推进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优化完善我市心理监测、预警、干预机制和流程，加强心理人才队伍建设，推动协同优化社会心理服务，改善和营造学生健康成长环境，坚持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切实把心理健康工作摆在更加突出位置。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您对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关心支

持。

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

2024年7月2日

(联系人: 何嘉俊, 电话: 89989268)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抄送: 市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 市政府办公室, 市卫健局, 市妇联。

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办公室

2024年7月2日印发
